

# 耶利米書 簡介

資料取自《聖經和合本·靈修版》— 漢語聖經協會出版，承蒙允准使用。

要 旨	懇切勸戒神的子民離開自己的罪，歸向耶和華神。
作 者	耶利米
寫作對象	南國猶大及其首都耶路撒冷的人
寫作時間	耶利米事奉期間，約在公元前 627 至 586 年間。
背 景	耶利米在南國猶大最後五個王——約西亞、約哈斯、約雅敬、約雅斤和西底家在位時作先知。當時猶大國勢每況愈下，終於在公元前 586 年為巴比倫所滅（參王下 21-25 章）。在耶利米之前有先知西番雅，哈巴谷則是與耶利米同期的先知。
鑰 節	「你自己的惡必懲治你；你背道的事必責備你。由此可知可見，你離棄耶和華你的神，不存敬畏我的心，乃為惡事，為苦事。」這是主萬軍之耶和華說的。（2:19）
主要人物	猶大國上述的五位君王、巴錄、以伯米勒、尼布甲尼撒王、利甲族人
主要地方	亞拿突、耶路撒冷、拉瑪、埃及
特 色	本書包含了歷史、詩歌和傳記。耶利米經常用象徵手法來傳達信息。
概 說	<p>怎樣才算是成功？大部分人認為成功就是達到目標、獲得名利、權力和讚譽。成功的人享受自己努力的成果，生活美滿。他們是眾人的領袖、他們的意見備受尊重，他們的言行人人追隨。每個人都摹仿他們、談論他們的成就。他們清楚自己的理想和目標，並且充滿信心，昂然向著目標前進。</p> <p>根據這樣的標準，耶利米的確是一個可憐的失敗者。作為神的代言人，他向猶大國宣講了四十年，卻沒有一個人聽他；他憂心忡忡地勸諭，孜孜不倦地懇求他們悔改，卻沒有一個人行動。在物質上他沒有得到任何好處，在宣講期間，他過著貧困的生活，甚至受盡欺凌；曾被囚進監獄和儲水池中（37-38 章），被強行帶至埃及（43 章），更遭鄰舍（11:19-21）、家人（12:6）、假祭司與先知（20:1-2；28 章）、朋友（20:10）、百姓（26:8）和君王（36:23）唾棄。他孑然一身，宣講神毀滅的信息並祂的新約，為自己鍾愛的國家流淚。從世俗的眼光來看，他絲毫談不上成功；然而，在神的眼中他是歷世最成功的人之一，因為神以順服與忠誠來衡量人的成功。耶利米無懼各方的反對，不惜犧牲個人的利益，忠勇地宣講神的信息，履行神的使命。</p> <p>耶利米書以耶利米蒙召開始，繼而講述他對以色列（分裂前）及猶大（南國）的預言：2 至 20 章比較概括；21 至 39 章則比較具體，並列明日期。耶利米的信息很簡單：悔改歸向神，否則神必懲罰。但當時的人不聽他的忠告，他就仔細預言耶路撒冷將淪陷被毀（39 章）。耶利米書跟著記述耶路撒冷淪陷後的情況（40-45 章），最後以預言其他各國的命運作結束（46-52 章）。</p> <p>讀耶利米書時，感受先知面對自己要宣講的信息的痛苦，與先知一起為拒絕真理的人禱告，並效法他充滿信心和勇氣的榜樣，然後竭力追求成為神眼中的成功人士。</p>